

#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度 1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前期项目可研编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 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等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委托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度 1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前期项目可研编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踊跃参加。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度 1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前期项目可研编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

2. 项目编号：FAHXM2024-GKZB-KJ-FW-062

3. 招标范围：本项目共计 1 个标段，具体招标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估金额 (万元)	分配比例	框架入围 家数	标段划分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度 1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前期项目可研编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	260.00	第一名：34% 第二名：26% 第三名：22% 第四名：18%	4 家	共一个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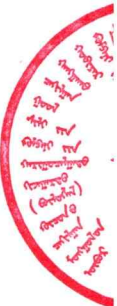
4. 资金来源：20%自筹资金+80%银行贷款

5. 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境内

6. 服务期限：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服务期内委托的未完成项目，服务期顺延至取得成果文件，顺延期内不再分配任务）

7. 服务内容：编制可行性研究设计报告，取齐相关单位、部门同意设计方案的协议性文件，配合完成可研审查和可研修编。

8. 结算方式：基础计费标准以可行性研究评审报告确定的工程规模为计算依据，结合《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和《关于 3000 万元以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的批复》（内发改费字[2004]990号）计算可研编制费。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前期工作费超过概算值，



则按照概算值执行，最终结算价格=计算可研编制费(或批复价格)\*(1-成交折扣率)。

9. 技术服务成果要求：在招标人保证中标人所需技术资料到位的情况下，中标人在60日内完成相关成果，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6份报告书，同时提供报告书电子版文档。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服务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招标项目的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行政主管部门变更说明。

4. 投标人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 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

6.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7.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8.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9. 投标人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投标人名单。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及以上资信证书或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工程咨询单位备案”的单位（提供登录截图）；

2. 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提供近一年内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任公司的劳务合同证明）；

3. 投标人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2021年12月-至今）同类服务（10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前期项目可研编制技术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以①合同，②中标通知书③入账发票，①②或①③需同时提供为准。）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

2.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

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2月9日至2024年12月16日下午17:00时，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投标人报名提交报名资料→报名成功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2）有效的载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的变更证明；

（3）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证明材料；

（4）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包含查询业绩等证明资料真伪的查询路径）；

（5）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6）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1. 获取招标文件时，投标单位需将上述材料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内。

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

3.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尽早上传报名资料，因投标人未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

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四、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合格的或资料模糊不清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4年12月9日~2024年12月30日上午09:00时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上午09:00时

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开标时间：2024年12月30日上午09:00时

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解密时间：2024年12月30日上午09:00时-09:30时

####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电话：400-9913-966，周一至周日，8点30至20点30时），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开标室

## 八、招标费用：

1.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下载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交易平台收取的电子投标服务费为 400 元/标段。

3. 场地服务费：

收费标准

中标人需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 1‰标准向中标人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2）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中标人收取场所服务费。

4.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5.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nmgcqjy.e-jy.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pc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东段

联系电话：0479-8296337

异议邮箱：xlglgdgszw@125.com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锡林浩特市察哈尔大街天骄嘉苑北区南门805号

邮政编码：026000

联系人：张丽媛

张丽媛

联系电话：0479-6960233

邮箱：405912433@qq.com

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